# 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紫陌红颜 更新时间：2024-06-29

*第一篇：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文章标题：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同志们：区司法局在这里举办为期三天的调解干部培训班，这次培训班授课内容具有针对性。在授课内容上安排了《人民调解协议书的规范制作》、《当前治安形势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

**第一篇：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

文章标题：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

同志们：

区司法局在这里举办为期三天的调解干部培训班，这次培训班授课内容具有针对性。在授课内容上安排了《人民调解协议书的规范制作》、《当前治安形势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和《领会精神调整工作思想不断提高信访工作水平》。我认为这个培训班办的很有必要，而且也比较适应江北的实际情况，对于提高人民调解工作的质量，特别是对刚负责调解工作的同志，应该是有很大帮助。希望把学到的知识，运用到工作当中去，努力做好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为维护社会稳定做出贡献。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充分认识人民调解工作在构建和谐社会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当前，我国正处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的历史时期，抓住本世纪头二十年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做好各方面的工作，对于实现十六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今年是我国改革和发展十分关键的一年，既面临着许多有利条件和新的机遇，也存在着不少困难和新的挑战。在这样的历史任务面前，人民调解作为一项重要的法律制度，在围绕中心、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肩负着重要的使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既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又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保障。没有稳定的社会环境，什么事情也干不成。当前，我国政治稳定，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进步，综合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总体形势是好的。但是必须看到，随着改革的深化，利益关系的调整，生产、生活方式的改变，由各种原因引发的矛盾纠纷不断增多，群体性事件时有发生，涉法上访问题比较突出，特别是越级上访、进京上访、集体上访增多，组织化倾向明显，有的跨地区、行业串联，有的采取自焚、自杀等极端行为，有的到党政机关和重要场所聚集滋事，严重影响了正常的工作和社会秩序。正确处理新时期的人民内部矛盾，关系到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关系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的实现和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顺利进行。在建国以来处理和化解人民内部矛盾的长期实践中，我们已经形成了和解、调解、仲裁和诉讼等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调解解决矛盾纠纷的方式多种多样，既有法院主持下的司法调解，也有行政机关依照法律授权进行的行政调解，还有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下的人民调解。其中，人民调解是在党的领导下，经历了建设和改革各个历史时期的实践，不断发展和完善起来的一项化解民间纠纷的重要法律制度，它符合人民内部矛盾是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的客观实际，符合我国民间长期形成的“和为贵”、“息讼”等追求和谐的民族社会心理和历史文化传统，而且具有遍布基层、深入群众、便捷、灵活、不收费等多种特点和优势，因而广为基层群众所接受。作为国家根本大法的宪法以及民事诉讼法、继承法、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条例等多部法律法规都对人民调解作了明确规定，人民调解已经成为我国解决民间纠纷的重要法律制度。改革开放２０多年来，我国近百万个人民调解组织、数百万人民调解员每年调解的民间纠纷都达几百万件，有的年份达上千万件，防止了大量的民间纠纷激化为刑事案件，避免了大量非正常死亡案件的发生，为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形成良好的社会生产和生活秩序作出了重要贡献，成为维护社会稳定特别是基层社会稳定的一支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在新的形势下，进一步完善和加强人民调解工作，是维护社会稳定的一项重要任务。

人民调解也是坚持执政为民、解决好关系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一项重要工作。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纠纷，大多数都涉及到群众的切身利益。群众利益无小事。利用调解的方法化解矛盾纠纷，依法维护纠纷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是党和政府重视、关心和维护好群众利益的具体体现，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实现执政为民的宗旨至关重要。通过人民调解把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不仅方便群众，为群众节省人力、物力和时间，还有助于建立良好的社会秩序、生活秩序和工作秩序。特别是化解大量的生产经营性纠纷，有助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有助于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有助于从根本上维护群众的长远利益。人民调解扎根基层，了解民情，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反馈给党和政府，有助于党和政府有针对性地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好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问题。因此，人民调解工作与广大群众利益息息相关，做好这项工作，是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利益的必然要求，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必然要求。

总之，新时期的人民调解工作肩负着崇高的使命和重大的责任，一定要从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从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高度，从加强“三个文明”建设、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高度，以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崇高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把这项工作抓紧、抓实、抓好，不断抓出成效。

二、切实加强人民调解工作，不断提高调解工作水平

人民调解作为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法律制度，已经成为我国诉讼程序之外化解矛盾、消除纷争的重要手段，成为提高公民法制观念和道德水平、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途径。2024年以来，各镇、街道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

厅批转的《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意见》，人民调解组织和队伍建设取得了明显成效，调解组织网络不断健全，目前全区共建各类调委会225个，人民调解员937人。每年调解的民间纠纷达到1200余件，调解成功率达到97，人民调解协议的法律效力有了新的强化，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要充分发挥人民调解作为维护稳定“第一道防线”的重要作用，把化解在改革发展中出现的各种矛盾纠纷，防止矛盾纠纷激化作为首要任务。要根据新形势下民间纠纷呈现出的新情况、新特点，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独特优势，及时化解和消除不稳定因素，努力把可能激化的矛盾减少到最低限度。各地人民调解组织不仅要搞好传统的婚姻、家庭、邻里、赔偿等常见性、多发性民间纠纷的调解，而且要结合本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针对突出的难点、热点纠纷开展调解工作，化解改革进程中的利益冲突，做到哪里有民间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就延伸到哪里，及时有效化解民间纠纷，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要把预防矛盾纠纷作为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重点，科学地把握民间纠纷产生演变发展的规律，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在大力调解的同时做好预防工作。要深入到人民群众之中，及时发现可能导致矛盾纠纷的潜在因素，防止矛盾纠纷的发生。要发挥人民调解工作的网络优势，积极向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为及时处理矛盾纠纷、防止矛盾激化提供信息。要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努力把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严防民间纠纷激化引起自杀、凶杀、群体性事件。要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贴近基层、联系群众的特点，大力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开展生动的法制宣传教育，弘扬社会主义道德，不断提高公民的法制观念和道德水平，努力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长期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要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人民调解要承担起“第一道防线”的重大责任，就必须大力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要进一步健全人民调解的组织网络，特别是巩固、加强村、居和乡镇、街道调解组织，把人民调解工作延伸到社会的各个领域。要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高人民调解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做好人民调解工作，调解员的素质至关重要。各地要把加强调解员队伍建设摆上重要位置，坚持人民调解员的选任条件，把懂法律、懂政策，热爱人民调解工作，在人民群众中有一定威信的同志选聘到人民调解队伍中来。要定期进行培训，不断提高人民调解员的法制意识、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努力造就一支政治合格，政策水平、法律水平、文化知识水平较高，能够适应新的形势需要的高素质的人民调解队伍。

要坚持人民调解工作的发展方向。人民调解是人民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化解自己内部矛盾的重要法律制度，是实现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结合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体现。人民调解委员会是基层群众自治性组织，其主要任务是调解民间纠纷，并通过调解工作宣传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教育公民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人民调解工作的显著特征就是民间性、自治性。因此，人民调解不同于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也不同于司法审判，必须坚持平等自愿的原则，坚持便民利民的方向，充分运用说服教育、耐心疏导、平等协商等方法化解矛盾纠纷。

三、进一步加强对人民调解的组织领导和工作指导

人民调解工作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各级党委政府要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确保社会政治稳定的高度，重视人民调解工作，切实加强对人民调解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工作指导。

维护社会稳定是各级党委政府的重大责任。各级党委政府和党政领导要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办实事、务实效、求实绩的政绩观，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的群众观，科学、合理地统筹安排本地的社会经济发展，在改革与发展中注意兼顾和保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将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人民群众可承受的程度相结合起来，从源头和根本上减少和防止矛盾纠纷的发生。在矛盾纠纷出现后，要善于运用各种矛盾纠纷解决机制，及时有效地予以化解。要高度重视并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民间纠纷中的独特作用和优势，不仅要善于运用、而且要关心和支持人民调解工作，将这项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研究解决人民调解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努力为人民调解工作的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要加大对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宣传力度，广泛宣传人民调解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作用，宣传在人民调解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人民调解工作的开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区司法局要把人民调解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履行好法定职责，抓好各项任务的落实。要适应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改革与发展的要求，不断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确保人民调解工作的健康发展。加强对人民调解委员会日常工作的指导，对人民调解委员会主持达成人民调解协议书的合法性、规范性加强检查指导，努力提高调解协议的效力。要注意总结推广人民调解工作的成功经验，不断探索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思路，使自身组织不断健全，制度不断完善，队伍素质不断提高。

区人民法院特别要加大支持和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的力度。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既是各级人民法院特别是基层人民法院及其派出人民法庭的法定职责，也是及时解决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区人民法院及其派出的人民法庭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通过依法审理涉及人民调解协议的民事案件，支持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要加强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业务指导，提高人民调解员的法律业务水平和调解技能，增强他们在调解工作中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能力；要与司法行政机关密切合作，探索各种支持和指导人民调解工作的方法和途径，如邀请人民调解员担任人民陪审员、邀请人民调解员协助诉讼调解工作等等，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作用；要支持司法行政机关开展的人民调解队伍建设，提高人民调解员的素质。

同志们，人民调解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力量，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进程中有着独特的优势和作用。我们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意义，认清人民调解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任务和作用进一步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独特功能和优势，更好地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

《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来源于feisuxs，欢迎阅读在全区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

**第二篇：在全县调解主任培训班上的动员讲话**

同志们：今天，县司法局在这里举办的全县调解主任培训班，我感到非常及时、非常必要。通过培训，可以使在座的各位对加强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有进一步的认识，增强加快人民调解工作改革创新步伐的紧迫感。我认为，这次培训，既是一次思想上的认识会，又是对今年人民调解工作的部署会。希望同志们能够认真学习、认真领会、认真落实。借这个机会，我讲三点意见，供同志们参考。

一、充分认识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充分认识加强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对于我们广大人民调解员来说非常重要，这种重要性和紧迫性可以从以下三方面认识：

一是维护社会稳定，发挥“第一道防线”作用的需要。一个社会的稳定不能完全靠国家的专政机关来维持，“严打”是需要的，但是同时还要坚持标本兼治、打防结合。实践证明，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确实发挥了很大作用，不愧是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但是近年来，人民调解组织调解的民间纠纷的数量有所减少，一方面市场经济条件下矛盾纠纷大量产生，另一方面人民调解在化解纠纷、维护稳定中的作用却有下降的趋势。当然原因是多方面的，如调解员的素质不高、调解组织不健全、调解协议的法律效力不够等。特别是调解协议效力不够，当事人随意反悔，对人民调解的信誉、有纠纷找调解组织的意识都有严重的负面影响。这种情况，需要我们认真研究，采取措施，大力加强人民调解的作用。

二是加强基层基础工作的需要。指导人民调解工作是基层司法行政机关的法定职责。抓住人民调解工作，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我们的基层工作才能在党委政府的工作大局中有地位，基层的职能和作用才能得以充实和加强。近年来，从中央到地方，对人民调解工作都十分重视，做了大量的工作。但就我们义县而言，各乡镇的人民调解工作参差不齐，情况不容乐观。通过此次培训，同志们要充分认识人民调解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工作。

三是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需要。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全面建设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最根本的是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地结合起来。人民调解正是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生动体现，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具体体现，是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法调解解决矛盾纠纷，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有效形式。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对我们新时期、新阶段全面建设和谐义县，对实现“工业强县、农业富县、旅游名县、和谐兴县”的战略目标都有重要意义。

二、切实解决当前人民调解工作面临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人们的思想观念、价值观念和相互之间的利益关系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出现了一些新的矛盾。这些矛盾纠纷错综复杂，如果不能及时化解，很容易激化为刑事案件或者群体性事件，影响社会稳定。为切实解决好当前人民调解工作面临的这些新情况和新问题，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民调解工作要在强化“三个功能”上下功夫。

一是进一步强化人民调解组织调处民间纠纷的功能，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当前，民间纠纷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新特点、新趋势，预防和调解的难度不断增大，对此，我们必须要有清醒的认识，要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加大调处工作力度，提高调解工作水平。要根据当事人的特点和纠纷性质、难易程度、发展变化的情况，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方法，开展耐心、细致的说服疏导工作，促使双方当事人消除隔阂，引导、帮助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最大限度地化解矛盾纠纷，保一方稳定，促一方发展。

二是进一步强化人民调解预防纠纷、防止矛盾激化的功能，努力减少民转刑案件的发生。一方面要及时化解民间纠纷，努力将可能激化的矛盾纠纷减少到最低限度，特别是要妥善调处好有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民间纠纷，努力防止因民间纠纷化解不力而导致刑事案件和其他恶性案件。另一方面，要把出发点和落脚点放在预防矛盾纠纷的发生上，科学地把握民间纠纷产生发展的规律，不断总结经验，建立因人预防、因地预防、因事预防、因时预防等预防机制。广大人民调解员要充分发挥工作积极性，及时发现矛盾纠纷的潜在因素，为党委、政府正确决策提供准确依据，使人民调解工作真正成为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

三是进一步强化人民调解的法制宣传教育功能，努力提高基层群众的法律素质。经过多年全民普法教育，广大公民的法律意识普遍得到了提高。但是基层群众的法律素质同当前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的要求相比，还有许多不相适应的方面。人民调解组织要充分利用分布广、贴近群众的优势，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要大力宣传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法规和政策，引导广大群众能够学法用法、知法守法，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

三、努力增强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加强新时期人民调解工作的关键时期，对我们广大调解员来说，既是机遇，又是挑战。努力增强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要着重做好以下三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强化培训工作，加强人民调解队伍建设。目前，人民调解员的文化程度、法律政策水平和调解工作的技能还难以适应新形势下人民调解工作的需要。尽快提高人民调解队伍的整体素质，是摆在我们司法行政机关面前的一项艰巨而紧迫的任务。要加大培训工作力度，对现有的人民调解员普遍进行一次轮训，使每位人民调解员都能够全面、正确地理解有关人民调解工作的新要求、新规定，熟知人民调解工作的程序与纪律，学会制作规范的人民调解协议书，要不断总结人民调解工作的先进经验，并在全县加以推广，以调动广大人民调解员不断提高自身素质的积极性。

二是拓展工作领域，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的职能作用。为了适应新时期民间纠纷发展的特点和趋势，全县各人民调解委员会要主动介入、积极预防和化解各类民事纠纷，重点是当前一些社会难点、热点问题引发的民间纠纷，高发性、易激化性民间纠纷，进一步提高调解成功率和协议履行率，充分发挥“第一道防线”的职能作用。同时，也要注意把握好界限，避免将人民调解运用于刑事案件、治安案件、行政纠纷，要明确调解协议的内容和当事人的责任只限于民事权利义务关系范围，保障人民调解工作的开展既不缺位，也不越位，更不错位。

三是加强领导，保障人民调解工作顺利、健康发展。县司法局要精心组织和紧紧依靠广大司法所、司法助理员做好人民调解的日常工作，特别要把指导调委会制作规范的人民调解协议的工作落到实处。要加强分类指导，针对不同情况采取不同的指导方法，总结不同类型的经验，树立不同的典型，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工作的发展。

同志们，人同调解工作前景广阔，任务艰巨，我们一定要按照“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励精图治，奋发进取，努力做好人民调解工作，为实现我县“工业强县、农业富县、旅游名县、和谐兴县”的战略目标作出我们人民调解工作应有的贡献！

**第三篇：在全县关工委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范文**

在全县关工委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

金 春 燮

同志们：

在今天的培训班上，我们学习了“中国关工委关心下一代工作五年规划”，听取了崔荣亮、仲伟歧、韩大俊三位老同志的经验介绍。通过学习使大家进一步明确了工作目标，对照先进找差距，增强了做好关工事业的信心。下面对今后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讲三点意见。

一、始终坚持五个原则，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

中国关工委制定的“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原则，以人为本的原则，面向基层、服务大局的原则，改革创新的原则，协调配合的原则”，是今后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的最基本的原则。这五个原则是广大“五老”和全国各级关工委通过长期的工作实践中总结和提炼的，它涵盖了整个关工事业的每一个环节。我们必须在今后的工作实践中，始终坚定不移地坚持五个原则，体现五个原则，践行五个原则，以此来推动和促进关工事业。

二、始终坚持面向基层，解决基层难题。

我们正处在社会转型时期，经济体制、社会结构、利益格局和思想观念都发生着历史性的深刻变化和调整，多元、多样、多变的价值观念不断地影响着青少年健康成长，关心下一代工作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

关心下一代工作的基础在基层，对象在基层，力量在基层，成效在基层，重点、难点和热点也在基层。当前全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存在着不平衡性，有的地方认识不足，领导力度不够；有的地方关工委班子老化，缺乏活力；有的地方由于利益驱动多元，“五老”人数递减，牵制了关工委组织的发展；很多地方经费保障困难，工作条件缺乏，“五老”积极性难于持久。举办这次培训班的目的就是学习先进，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分析现状和大家一起共同研究和破解当前关工事业面临的“无人干，无钱干，很难干”的三个难题。

破解“无人干”的问题，就是要提高大家对这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从国家发展、民族未来和党的事业后继有人的战略高度，认清我们肩上的使命感和责任感，积极发扬“忠诚敬业，关爱后代，务实创新，无私奉献”的“五老”精神，依靠“五老”的“政治、威望、经验、时空和亲情”的“五大优势”，依靠各级党委政府的支持，努力做到“有为才有位”，得到党委政府的认可、理解，关心和支持，从而调动广大“五老”的积极性。

破解“无钱干”的难题，一要依靠各级党委政府；二要依靠社会力量；三要依靠媒体支持；四要依靠人脉关系。通过这些举措逐步转变“无钱干”的局面，解决经费难问题。

破解“很难干”的问题，就要千方百计动员和调动广大“五老”和有志于从事这项工作的单位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的积极性，形成一种全社会都要关注和关心这项工作的良好的社会氛围，建设和逐步扩大一支有使命感、责任感的关工队伍，共同把这项工作做好。

关心下一代工作，是我们党的德政工程、民心工程和希望工程。这里虽然没有战火硝烟，没有流血战场，但这里是争夺青少年的一块不可忽视的阵地。这里有我们值得尊敬的一大批共产党人和许许多多学习的“五老”榜样。比如：我们有23年如一日“退休不退岗，甘奉余热献爱心”的孙熙洙；我们有17年如一日“献了青春献白发，为了江山为子孙”的崔龙燮；我们有“奉着爱心，多做善事”的全善今、林秀香、韩相哲、仲伟歧；我们有“身带重病不下岗，钻研工作搞活动”的韩大俊、赵德龙；我们有“一心扑在找文物，甘洒汗水留基地”的崔荣亮、杨怀全；我们有“克服困难搞活动，提高学生三个素质”的陈国贵、林福实、陈文立、潘翠萍等老同志；我们还有“不忘责任献爱心，扶困助学做贡献”的崔英粉、郭福顺、许春姬、金花等企业家。正是有了像他们这样热爱关工事业的“五老”和社会各界人士，我们的事业才能有今天的业绩，我们的事业也将会创造新的更大的辉煌。

三、始终坚持工作方针，多办实事好事，努力解决难事。

“急党政所急，想青少年所想，尽关工委所能”，是各级关工委必须坚持的关工事业工作方针。“急党政所急”，是指导思想；“想青少年所需”，是工作任务；“尽关工委所能”，是保证和动力。这三者缺一不可，是一个统一的整体。

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十七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充分认识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的特殊性、灵活性和不可替代性，继续广泛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法制教育和家教知识教育，努力开创关工事业新的局面。

孔子说：“一生之计在于幼，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寅。幼而不学无所知，春若不耕秋无所望，寅若不起日无所辩。”希望大家有生之年，继续发挥余热，向先进典型学习，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从事关工事业，知难而进，攻克难关，共同努力，破解“三难”，为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第四篇：在全县村委会主任培训班上的讲话**

同志们：

在第五次村委会换届选举工作刚刚完成，新的村委班子开始开展工作的形势下，全县第二期嘎查村委会主任培训班开班了，我首先向各位顺利当选为村主任表示衷心的祝贺，并对大家到这里参加培训学习表示热烈欢迎！根据我县农村牧区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的需求，我县已连续几年对全县嘎查村委会主任进行了全员培训，通过这些培训，提高了广大基

层干部的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依法治村的能力有所加强。但随着我国加入WTO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农村牧区面临的工作形势和任务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对农村牧区第一线工作的同志们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有些人虽然是老村干部了，但固有的思维模式和工作方法远远不能适应形势的发展，尤其是在全县村委班子大改选的形势下，有些主任是新当选的，甚至整个村委班子都是新手，对新当选的村主任进行培训，使之熟悉工作规程并迅速进入角色，就显得尤为重要了。县委、政府对举办这次嘎查村委会主任培训班十分重视，对课程进行了认真安排，在师资上也下了许多功夫，除党校老师积极备课外，还聘请了县政府领导和县直有关单位领导为大家讲课，在后勤服务等方面也做了精心准备，应该说，举办这次培训班的各方面条件都很成熟，能不能真正做到来有所获，学有所得，关键要看大家的学习态度和努力程度了。

下面，我就如何办好这期培训班和如何发挥村民自治的优势，发挥村委班子的作用，开创农村牧区工作新局面讲几点意见。

一、利用好这样一个学习机会

嘎查村民委员会是村民民主选举产生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组织，承担着组织村民依法发展经济，服务农村生产建设，团结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重任。不断提高广大嘎查村干部的整体素质和领导水平，对于深化农村牧区改革，加速推进农村牧区经济结构和产业结构调整，促进农村牧区经济发展，加快农牧民脱贫致富达小康步伐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经过民主选举，一大批素质高、思想好、有文化、作风正、能力强、干劲足、威信好的优秀人才得以充实到村委班子中来，使得我县农村牧区基层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有了明显提高。但从目前的情况看，这支队伍的整体素质与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还不完全适应，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有些村委班子是“大换血”，急需“磨合”；二是有的干部文化水平低，思想观念陈旧，开拓进取意识不强；三是有的基层干部不能正确领会党的农村政策，执行中随意性较大；四是有的干部不能依法行政，不能及时化解和处理矛盾，群体性上访隐患不断增多；五是有的作风不正，工作方法简单粗暴，办事不公，甚至以权谋私，违法乱纪。加强对基层干部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基层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是加强农村牧区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途径和必要保证，是保持农村牧区经济繁荣和社会稳定的长久之计和治本之策。对这项工作必须常抓不懈，抓紧抓好。这次学习培训只有短短5天，希望大家要倍加珍惜这次难得的机会，放下工作，静下心来，虚心学习，力争多学一些，多想一些，多交流一些。为此，向大家提两点要求：一是希望大家要遵守培训班的各项制度和纪律，认真参加学习培训，努力做到学有所获，满载而归。大家肩负着带领本村父老乡亲致富奔小康的重任，应当也必须做到政策水平高，实践能力强，思想观念新，发展思路清。只有吃透农村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把握县委县政府的工作大局，才能创造性地开展好工作，加快本村经济的发展步伐，使自己成为一名群众拥护的带头人。二是希望大家要充分利用这次学习培训机会，搞好交流，互相学习，共同提高。我县311个嘎查村，经济发展水平参差不齐，有的村虽地理位置、经济基础相似，但经济发展水平却相差较大，有的村集体经济收入几十万，有的却欠债几十万；有的班子凝聚力和战斗力较强；有的班子却软弱涣散，内耗严重，形不成合力；有的村班子带领群众搞生态建设、水源建设，抓产业化，工作有条不紊，有的村班子却老守田园，不思进取，工作缺乏生机和活力。为什么工作开展差别这么大，我认为这里面，一个是思想观念和工作思路问题，一个是工作方法和领导艺术问题。同时也涉及到依法行政，变管理为服务的问题。所以，希望大家要充分利用好这次学习培训机会，加强交流，互相学习，相互借鉴，共同提高。

二、妥善处理好两个关系

一是处理好村委会与党支部的关系。村委会是村民自治组织，你们通过民主选举当上了村委会主任，说明群众信任你们，你们必须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这与加强党的领导并不矛盾，实行村民自治，并不是要削弱党的领导，而是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村委会要自觉接受党支部的领导，更要服从乡镇党委、政府的领导，决不能自行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三条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进行工作，发挥领导核心作用”。这就从法律上确定了村党支部的领导地位，村委会不接受党支部的正确领导是错误的

**第五篇：主任在安全培训班上的讲话**

在公路路政安全监督风险管理

专题培训班上的讲话

各位同志们：

大家上午好!

六月份是“安全生产月”，根据上级活动部署，为提高每名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保证安全工作落到实际，高速公路管理处特别举办了今天的安全监督风险管理专题培训。主要目的是通过安全学习，帮助大家更全面地了解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熟悉安全生产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明确当前及今后一段时间安全生产工作重点，掌握在新时期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方法，着力提高我们的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以此来推进路政执法部门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前发展。为保证学习效果，管理处高度重视，对学习班的组织、课程设置、教师安排等具体工作做了认真充分的准备。在学习前，我讲两点意见：

一、开展这次安全生产知识培训的重要性

1、这次安全学习是在国内安全生产形势下的警钟长鸣。

近一个时期以来，全国多个地区接连发生多起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安全生产 形势十分严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同志就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批示，强调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要求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把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到实处，切实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事故在给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的同时，也如警钟一样警示着我们，要深刻吸取血的教训。虽然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各有不同，但究其原因，都存在一个安全意识、安全素质跟不上经济高速发展需要这一基础原因。正是为了提高大家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所以，我处把安全学习纳入了工作目标，我们在任何时候都必须牢记：发展必须坚持“安全第一”这一核心理念，这是汲取若干血的教训和发展的最终目的得出的，需要我们对此警钟长鸣。

2、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学习是做好路政执法安全生产工作的客观需要。

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任务非常艰巨。面对当前严峻的安全生产形势，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贯彻总书记的批示精神，按照国务院的部署，以更加求真务实的作风，扎扎实实地搞好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坚决堵塞安全生产监管漏洞，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措施的落实，对问题实行“零容忍”，通过不懈努力加快安全生产体制机制建设，提升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共同推进 “安全生产无隐患”目标的实现，确保平稳发展。

“安全”是一个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常讲常新，永不过时的话题。“重视安全”是一种态度、是一种责任、更是一种境界。表现出安全知识的宣传普及尚存很大的缺陷，我们安全管理的体系还有待完善。安全工作的关键就是要防患于未然，为此我们举行了今天的安全培训。通过此次培训，深入广泛地在我处范围内宣传安全知识，加大安全监察力度，督促落实安全措施，及时排查安全隐患，使全体职工养成遵章守纪、小心严谨的工作习惯，杜绝违规违章操作，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唤起每一位热爱生活、有仁爱之心的职工，担负起为家庭幸福、社会稳定、国家兴衰的这份神圣责任，使人人重视安全、时时事事做到安全。

“一时警惕，一生平安;一时松懈，一生痛苦。”希望在今后的生产中，我们所有的职工都能更加关注安全生产，更加关爱生命，用我们的实际行动为高速公路事业安全生产的稳定发展贡献一份力量，为实现健康稳定发展而不懈努力。

二、对参加这次安全生产培训学习的一点要求

首先，大家要以正确的态度参加培训学习。安全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政治稳定、社会和谐 发展的大局，也事关各级领导的身家性命。国家《安全生产法》对其职责做了详细具体的规定。因此，大家要以正确的态度，变“要我学”为“我要学”，积极主动参加安全学习。

二是珍惜机会，保证参训学习时间。正确处理好日常工作与安全学习的关系，做到两不误两保证。本次学习邀请了XXX同志，大家要珍惜来之不易的机会，保证按时听课，集中精力，认真听，认真记，虚心学。同时，要抓住本次学习机遇，将日常生产时已有的困难和疑惑带到课堂上来，向老师、同事请教，共同讨论解决。

三是严格纪律、认真做好学习记录。在坐的课堂外有些是领导，但在课堂内都是学生，要以求知、求学、虚心的学生角色，认真听课，做好记录。上课不得迟到、早退，不得缺席;上课时，不得接打电话，不随便讲话和喧哗，将手机关机或震动，尊重老师，认真听，认真记，虚心学。

四是坚持学以致用，注重学习效果。学习的目的全在于运用。大家要把学习到的知识技能，运用到生产经营安全管理上，进一步完善好各项安全制度，健全安全管理机制，规范生产操作行为，执行好保障安全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落实好各项安全预防措施，做好排查隐患、整治隐患、消除隐患的长效管理，增强我们的安全保障能力，检验培训学习的成效。

最后，预祝本次专题培训班获得圆满成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